

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

江财农指〔2026〕34号

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 第一批省级现代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

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:

2026 年 7 月，省财政厅下达我县 2026 年第一批省级现代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 4 万元（湘财农指〔2026〕34 号）。为加快项目实施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6 年第一批省级现代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 4 万元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《湖南省现代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湘财农〔2025〕13 号）以及《中共江华瑶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江华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江华瑶族自治县关于贯彻执行《永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江办发〔2025〕6 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及时拟定资

金使用方案，加快资金合法合理使用，加强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资金安全有效。

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26年7月24日

